万人字〔2024〕21号

万宁市人民政府

关于倪之帆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兴隆华侨旅游经济区管委会，市政府直属各单位：

根据市委提名，市政府决定：

任命倪之帆同志为市财政局副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关丽丽同志为市第三中学副校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胡娟同志为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城北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万宁市人民政府

2024年8月23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市人大办，市政协办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，市人武部，

各人民团体和民主党派市委，省驻万各单位。

万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8月23日印发